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6 年 2 月 5 日，公司七届四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郑州旭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中原支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郑州旭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旭飞”）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中原支行申请 20000 万元贷款，期限 12 个月，贷款利率不超过 5.66%，同意公司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上述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决定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郑州旭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6897495632

住所：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南三路 66 号

法人代表：王立鹏

注册资本：165,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从事平板显示产业材料、设备、产品的设计、制造与销售；提供平板显示相关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和技术转让；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二）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441,894.31 万元，净资产 179,830.42 万元，营业收入 54,706.77 万元，净利润 4,547.30 万元，资产负债率：59.30%（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式：第三方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金额：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中原支行 20000 万元。

担保期限：以实际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郑州旭飞是公司全资子公司，是公司第五代 TFT-LCD 玻璃基板产品的生产公司，肩负着与公司第六代 TFT-LCD 玻璃基板产品的生产、销售协同发展，产生规模效应的重任，为了支持郑州旭飞的生产及发展，增强其综合实力，董事会同意为郑州旭飞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中原支行申请 20000 万元贷款提供第三方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公告披露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 464,000 万元（含本次担保 20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2.4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 464,000 万元（含本次担保 20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2.40%。截至公告日，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六、备查文件

公司七届四十七次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2 月 6 日